

证券代码：400030

证券简称：R 蓝璟 1

主办券商：麦高证券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5 月 18 日以传真、邮件、快递、微信、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赵建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通过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经监事会成员全体投票表决，

选举赵建云为第十三届监事会主席，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变更会计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事务所开展子公司业绩承诺专项审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核实全资子公司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保障业绩补偿工作合规推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拟聘请北京华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该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本次专项审计范围为子公司业绩承诺期（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重点核查承诺指标完成情况。

拟聘请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执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与独立性符合要求。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文件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5月19日